##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3年3 月27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,并于2013年4月7日在重庆市南岸区江南大道 8号万达广场一栋6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,实到监事3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云波先生主持,符合《公司法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经与 会监事认真审议,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:

一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2年度监事 会工作报告》。

该项议案须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2年度 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公司监事会对 2012 年年度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: 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。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 摘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溃漏。

该项议案须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2年度决算 报告》。

该项议案须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2年度 利润分配的预案》,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;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2012年度公司(母公司)实现利润总额 49,689,093.51元,净利润42,186,305.73元。用于提取法定盈余公积4,218,630.57元,2011 年度现金分红23,800,000.00元,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03,537,229.07元,2012年度可供股



东分配利润为117,704,904.23元。

- (一)拟以201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950万股为基数,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(含税),共计派送现金红利595万元(含税)。
  - (二) 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五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审议通过了《2012年内部控制自 我评价报告》。

经认真审核,监事会认为:

- (1)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,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, 按本公司实际情况,建立健全了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,保证了公司正常业务活动。
- (2) 健全了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,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到位,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及监督作用。
- (3) 2012年,公司未有违反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。综上所述,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、真实、准确,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《2012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登载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九日

